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1552 证券简称:科力装备 公告编号:2024-009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table>
<tr><td>股票简称</td><td>科力装备</td><td colspan="2">股票代码</td><td>301552</td></tr>
<tr><td>股票上市交易所</td><td colspan="4">深圳证券交易所</td></tr>
<tr><td>联系人和联系方式</td><td colspan="2">董事会秘书</td><td colspan="2">证券事务代表</td></tr>
<tr><td>姓名</td><td colspan="2">张静</td><td colspan="2">安喜双</td></tr>
<tr><td>电话</td><td colspan="2">0335-5311592</td><td colspan="2">0335-5311592</td></tr>
<tr><td>办公地址</td><td colspan="2">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马湖路12号</td><td colspan="2">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马湖路12号</td></tr>
<tr><td>电子信箱</td><td colspan="2">zqb@keliauto.cn</td><td colspan="2">zqb@keliauto.cn</td></tr>
</table>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3,025,360.70	205,970,704.59	3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8,930,976.11	58,314,281.19	3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8,338,923.06	58,131,514.14	3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4,346,296.48	57,781,883.10	80.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477	1.1434	35.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477	1.1434	35.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3%	13.67%	0.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32,606,665.40	626,320,976.80	1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14,498,739.30	535,447,629.78	14.7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table>
<tr><td>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td><td colspan="2">9</td><td>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td><td>0</td><td>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td><td>0</td></tr>
<tr><td colspan="7">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td></tr>
<tr><td rowspan="2">股东名称</td><td rowspan="2">股东性质</td><td rowspan="2">持股比例</td><td rowspan="2">持股数量</td><td rowspan="2">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td><td colspan="2">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td></tr>
<tr><td>股份状态</td><td>数量</td></tr>
<tr><td>张万武</td><td>境内自然人</td><td>39.29%</td><td>20,035,954</td><td>20,035,954</td><td>不适用</td><td>0</td></tr>
<tr><td>张子恒</td><td>境内自然人</td><td>26.44%</td><td>13,483,146</td><td>13,483,146</td><td>不适用</td><td>0</td></tr>
<tr><td>郭艳芝</td><td>境内自然人</td><td>24.85%</td><td>12,674,157</td><td>12,674,157</td><td>不适用</td><td>0</td></tr>
<tr><td>天津科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td><td>境内非国有法人</td><td>6.69%</td><td>3,411,236</td><td>3,411,236</td><td>不适用</td><td>0</td></tr>
<tr><td>于德江</td><td>境内自然人</td><td>0.77%</td><td>391,011</td><td>391,011</td><td>不适用</td><td>0</td></tr>
<tr><td>王 红</td><td>境内自然人</td><td>0.66%</td><td>337,079</td><td>337,079</td><td>不适用</td><td>0</td></tr>
<tr><td>张志青</td><td>境内自然人</td><td>0.65%</td><td>330,337</td><td>330,337</td><td>不适用</td><td>0</td></tr>
<tr><td>张 静</td><td>境内自然人</td><td>0.33%</td><td>168,540</td><td>168,540</td><td>不适用</td><td>0</td></tr>
<tr><td>郭艳平</td><td>境内自然人</td><td>0.33%</td><td>168,540</td><td>168,540</td><td>不适用</td><td>0</td></tr>
<tr><td>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td><td colspan="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张万武、郭艳芝和张子恒,其中张万武与郭艳芝系夫妻关系,张子恒系张万武、郭艳芝之子。</td></tr>
<tr><td>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td><td colspan="6">不适用。</td></tr>
</table>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万武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301552 证券简称:科力装备 公告编号:2024-002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和与会人员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万武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上半年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9)。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承诺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理财产品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理财产品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08)。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301552 证券简称:科力装备 公告编号:2024-003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志青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上半年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9)。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301552 证券简称:科力装备 公告编号:2024-006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2,868.95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420.97万元,共计13,289.92万元。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339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0万股,每股面值为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3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1,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142.81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5,857.19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已于2024年7月17日对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4)0300013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存放在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具体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建设期
1	汽车玻璃总成组件产品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	25,660.01	25,660.01	24个月
2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423.86	4,423.86	24个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4,000.00	-
合计		34,083.87	34,083.87	-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及置换安排

(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及置换安排

根据《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为保障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在此次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根据中审众环出具的《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4)0300298号),截至2024年8月6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合计金额12,868.9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截至2024年8月6日自有资金已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汽车玻璃总成组件产品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	25,660.01	25,660.01	10,051.77	10,051.77
2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423.86	4,423.86	2,817.18	2,817.18
3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4,000.00	-	-
合计		34,083.87	34,083.87	12,868.95	12,868.95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及置换安排

根据中审众环出具的《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4)0300298号),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420.97万元(不含增值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发行费用总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保荐及承销费用	3,717.92	113.21	113.21
2	审计及验资费用	566.04	179.25	179.25
3	律师费用	367.92	84.91	84.91
4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435.85	-	-
5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55.08	43.61	43.61
合计		5,142.81	420.97	420.97

注: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四、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实施

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对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作出如下安排:"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需要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方式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对先期投入予以置换。"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事项与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内容一致,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的金额为13,289.92万元。其中,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12,868.95万元,置换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420.97万元(不含增值税)。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置换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不存在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监事会同意本次置换事项。

(三)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根据中审众环出具的《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4)0300298号),中审众环认为,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四)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中审众环已出具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三)中审众环出具的《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4)0300298号);

(四)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301552 证券简称:科力装备 公告编号:2024-005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5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339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0万股,每股面值为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3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1,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142.81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5,857.19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4年7月17日对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4)0300013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存放在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具体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建设期
1	汽车玻璃总成组件产品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	25,660.01	25,660.01	24个月
2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423.86	4,423.86	24个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4,000.00	-
合计		34,083.87	34,083.87	-

由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三、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5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1、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品种

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保本型产品。持有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上述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公告。

2、自有资金投资产品品种

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适当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类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等发行的理财产品、信托产品、资管计划、结构性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国债逆回购、证券公司收益凭证以及其他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

(四)授权及实施方式

上述事项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还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收益分配

公司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虽然公司投资的产品均经过严格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测。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品种、期限、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已建立《理财产品管理制度》,明确公司现金管理的审批权限及执行程序、信息披露等有关规定,建立良好的风险控制措施。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与核实。

5、公司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公司将合理安排使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及募投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同时,通过适时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5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三)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上述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生产运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三)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301552 证券简称:科力装备 公告编号:2024-007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3,500.0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73%。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339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3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1,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142.81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共计45,857.19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4年7月17日对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4)0300013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存放在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具体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建设期
1	汽车玻璃总成组件产品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	25,660.01	25,660.01	24个月
2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423.86	4,423.86	24个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4,000.00	-
合计		34,083.87	34,083.87	-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5,857.19万元,扣除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后,超出部分的募集资金为11,773.32万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及必要性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拟使用3,5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11,773.32万元,本次拟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3,500.00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73%。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相关承诺

(一)公司承诺每12个月内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累计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00%;

(二)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公司不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三)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后方可实施。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超募资金3,50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三)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上述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三)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301552 证券简称:科力装备 公告编号:2024-004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变更的相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339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0万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4年7月17日对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4)0300013号)。公司已完成本次发行并于2024年7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1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6,800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5,100万股变更为6,800万股,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变更登记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已经完成本次发行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实际情况,公司现将《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名称变更为《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于【】年【】月【】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700万股,于2024年7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
2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00万元。
3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800万股,均为普通股。
4	第一百五十四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七)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第一百五十四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七)依照《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5	第二百零八条 本章程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生效及实施。	第二百零八条 本章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上述变更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备案登记为准。

本次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的相关人员具体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事宜。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301552 证券简称:科力装备 公告编号:2024-008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2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9月2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26日(星期一)。

(七)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马湖路12号,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3.0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4.00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上述议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现场登记时间:2024年8月30日,9:00-11:30,13:00-17:00。

(二)登记地点: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马湖路12号,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066000。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1)、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2),以便登记确认。相关信息请在2024年8月30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采用信函登记的,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张静、安喜双

2、联系电话:0335-5311592

3、传真:0335-5310778

4、电子邮箱:zqb@keliauto.cn

5、联系地址: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马湖路12号,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五)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3。

五、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附件1: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3.0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4.00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对于采用非累积投票制议案,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其他符号的视同弃权统计。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可以自行投票表决。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性质及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委托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2: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法定代表人(仅限法人股东)	
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代理人姓名		是否提交委托书	□是 □否
代理人证件名称		代理人证件号码	
代理人联系电话		代理人电子邮箱	
代理人联系地址			

附件3: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552,投票简称:科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9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2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